# 南華大學108學年度學雜費標準表

#### 壹、正常修業年限收費標準

#### 108年6月3日校務會議通過

學 士 班		管理學院			人文學院		社會科院		藝術學院		科技學院				
			企業、學創理學。 全業學創理理務、事系院學 學學學業學 學學學 學學 學學 學學 學學 學學 學學 學	3F17-	管理學院 運動與進學 士學位學 程	幼兒教育	外國語文學系	傳播學系	國際事務 與企業學 系、應學系 社會學系	建觀產內系藝計與系與計視與系與計視與系與計視與系	民族音樂學系	自然生物科技學系	資訊管理學系	資訊工程 學系	
	學		費	38,607	38,607	38,607	37,505	37,505	38,607	37,505	37,505	37,505	37,505	38,607	38,607
	雜		費	7,990	7,990	8,990	7,360	7,360	7,990	7,360	7,360	7,360	7,360	7,990	12,990
等同	語	訓	費	700	700	700	700	1,700	700	700	700	700	700	700	700
國立	保	險	費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
大學 收費		甾及網 引使用	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2,200	2,200
標準	實	習	費									23,000			
	入學	助學金	Ž	-22,197	-21,197	-22,197	- 20,845	- 20,845	- 19,897	- 20,845	- 15,375	-20,845	-15,375	-22,197	-23,497
		合計		26,630	27,630	27,630	26,250	27,250	28,930	26,250	31,720	49,250	31,720	27,630	31,330
	學		費	38,607	38,607	38,607	37505	37505	38607	37,505	37,505	37,505	37,505	38,607	38,607
	雜		費	7,990	7,990	8,990	7360	7360	7990	7,360	7,360	7,360	7,360	7,990	12,990
私立	語	訓	費	700	700	700	700	1700	700	700	700	700	700	700	700
大學	保	險	費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	330
收費 標準		甾及網 引使用		1,200	1,200	1,200	1200	1200	1200	1,200	1,200	1,200	1,200	2,200	2,200
	實	習	費		1,000				2300		6,000	23,000	6,000		
		合計		48,827	49,827	49,827	47095	48095	51127	47,095	53,095	70,095	53,095	49,827	54,827

- (1). 語訓費統一於1、2年級收取。
- (2). 音樂個別指導費主修16,000元、副修7,000元、入學前二年每學期應修1門主修、可加修副修、大一新生上學期因辦理就學貸款需求、預收1主 修1副修(於加退選後多退少補),下學期視學生加修課程收費。
- (3). 參加「2+2計畫」於出國修課期間適用「私立大學收費標準」‧即繳交全額學雜費(含電腦網路資源使用費...... 等全部費用)
- (4). 入學助學金為本校實施等同國立大學收費給予學費及雜費之補助,於當學期學註冊繳費單中扣減,惟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低於60分者、學期 成績二分之一以上(含)學分不及格者、受記大過處分者不得續領當學期補助。

	碩士班	學費	雜費	保險費	電腦及網路 通訊使用費	入學助 學金	合計
管理	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班、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、旅遊管理學系 旅遊管理碩士班	38,607	7,990	330	1,200	-17,500	30,627
學院	財務金融學系財務管理碩士班	38,607	7,990	330	1,700	-17,500	31,127
人文 學院	生死學系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班、宗教學研究所、生死學系碩士班、生死學系 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班、文學系碩士班、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	38,607	7,990	330	1,200	-17,500	30,627
社會 科學 院	應用社會學系教育社會學碩士班、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學碩士班、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歐洲研究碩士班、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亞太研究碩士班、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公共政策研究碩士班、 傳播學系碩士班	38,607	7,990	330	1,200	-17,500	30,627
科技	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	38,607	7,990	330	2,200	-17,500	31,627
學院	自然生物科技學系自然療癒碩士班、科技學院永續緑色科技碩士學位學程	38,607	12,950	330	1,200	-17,500	35,587
	<b>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碩士班</b> 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碩士班、民族音樂學系碩士 班(註1)	38,607	7,990	330	1,200	-17,500	30,627
學院	建築與景觀學系碩士班(註2)	38,607	7,990	330	1,200	-17,500	34,527
	连宋央京俄李尔识工如(吐2)				實習費	3,900	34,327
	碩士專班	學費	雜費	保險費	電腦及網路 通訊使用費	入學助 學金	合計
管理 學院	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班、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班、文化創 意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、旅遊管理學系旅遊管理碩士班	38,607	10,810	330	1,200	-17,500	33,447
子凡	財務金融學系財務管理碩士班	38,607	10,810	330	1,700	-17,500	33,947
人文 學院	文學系碩士班、生死學系碩士班、生死學系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班、宗教學研 究所	38,607	10,810	330	1,200	-17,500	33,447
科技	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	38,607	10,810	330	2,200	-17,500	34,447
學院	自然生物科技學系自然療癒碩士在職專班	38,607	12,950	330	1,200	-17,500	35,587
註(1).	民族音樂學系碩士班:一年級需加修-音樂個別指導費主修15,000元(或二門副修	)			·		

- 註(1). 民族音樂學系領士班:一年級需加修-音樂個別指導實主修15,000元(以二門副修)
  - (2). 建築與景觀學系碩士班:高等建築設計(一)、(二)以設計課模式小班教學,於一年級上下學期需加收實習費3900元
  - (3). 代收論文口試費10,000元·統一於1年級下學期收取·若因故退學未提口考者·於辦理退學程序完成後退回。
  - (4). 依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規定:博士班需繳滿六學期全額學雜費,碩士班(含在職專班)需繳滿四學期全額學雜費。
  - (5). 碩士班、碩士專班依各入學年度之「碩士班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 」辦理·符合資格者給予等同國立大學收費之入學助學金補助· 每學期補助17500元,並於註冊繳費單中直接扣減,續領條件為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70分以上。

博士班	學費	雜費	保險費	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	合計		
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博士班	39,780	10,810	330	1,200	52,120		

註:代收論文口試費18,000元,統一於2年級下學期收取,若因故退學未提口考者,於辦理退學程序完成後退回。

	科系	年級	預收時數	學分學雜 費	保險費	電腦網路資源	語訓費	私立收費	等同國立收費	
進	17 %					使用費	印则其	合計	入學助學金	合計
修	生死學系	_	24	38,160	330	1,200	700	40,390	-13,680	26,710
學	資訊科技進修學士班	`	24	38,160	330	2,200	700	41,390	-13,680	27,710
子上	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		29	46,110	330	1,200	700	48,340	-16,530	31,810
1	生死學系	Ξ	20	31,800	330	1,200		33,330	-11,400	21,930
班	資訊科技進修學士班	`	20	31,800	330	2,200		34,330	-11,400	22,930
	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	四	24	38,160	330	1,200		39,690	-13,680	26,010

- (1). 語訓費收費標準:於1-2年級收取4學期。
- (2). 學分學雜費依實際上課時數收費·於註冊時依上表之預收時數收費·待加退選後依實際修課時數多退少補。 例如:體育、軍訓、通識、英語聽講練習等課程為1學分2時數·則收取2時數之學分學雜費。
- (3). 學分學雜費每時數: 1,590元、等同國立大學每時數: 1,020元。
- (4). 入學助學金:為本校實施等同國立大學收費給予學分學雜費之補助·每學分補助550元·於當學期註冊繳費單中扣減·惟·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低於60分者、學期成績二分之一以上(含)學分不及格者、受記大過處分者·當學期不得續領入學助學金。

#### 貮、其他收費相關規定:

- 一、 選修民音系(所)主副修一對一指導課程, 比照民音系(所)標準收費。
- 二、 跨系選修視設系、產設系、建景系、生技系等有實習之課程, 需另繳實習時數, 每時數1,590元(例如:2學分3時數之課程)
- 三、大學部學生於符合教務處選課需知規定,上修研究所課程每學分3670元;五年一貫學生於4年級上下學期可各選修3門研究所課程(免收費)。研究所(非延畢生)選修大學部課程,不加收學分費,惟選修上述一、二之課程需按規定加收學分費。
- 四、寒、暑修收費標準:大學部單位學分費 \$ 1,590、研究所單位學分費 \$ 3,670。(未達開班人數須分攤學分費)
- 五、 跨校選課收費標準:大學部單位學分費 \$ 1,590、研究所單位學分費 \$ 3,670。
- 六、 申請海外學習(含學海飛揚、學海惜珠)於出國修課期間, 收取全額學費及雜費(延修生亦同)。
- 七、 獲政府補助且需學校支付配合款之學習計畫,不得同時領取本校其他出國補助。例:領取學海系列計畫且參加「2+2雙學位」計畫,需先執行學海系列經費,即於本校繳交全額學雜費,國外學費由學生自繳,本校不再重覆提供其他出國補助,待學海系列執行期間結束,才得享「2+2雙學位」計畫之補助。
- 八、 享有入學獎助學金者,因故辦理休學、退學、轉學時,需繳回當學期已領取之獎學金及入學助學金。

## 參、延長修業年限收費標準

延修生:指博士班繳滿6學期全額學雜費後第7學期起、碩士班及碩士專班繳滿4學期全額學雜費後第5學期起、大學部繳滿8學 期全額學雜費後第9學期起。

	延修生收 費 標 準				
延修生修業學期	未修任何課程者	有 修 課 程 者	依選修課程所屬之學制收費		
博士生:在學第七學期起	<b>商业事甘</b>		1.選修大學部課程每時數1590元		
碩士班:在學第五學期起	學雜費基數 \$3670	依以所選課程每週實際上課時數計 學雜費基費可扣抵1單位學分費	2.選修研究所課程每時數3670元		
碩士專班:在學第七學期起	Ψ 307 0	于种员坐员 11000 中世子// 员	3.選修博士班課程每時數3670元		
碩士職專班:在學第五、六學期	學雜費基數 \$ 3670	僅收學雜費基數 \$ 3670, 選修課程不須另繳學分費	總學分計算 單价學分費×每週實際上課時數		
日間部學士班:在學第九學期起	須修習一門課程	以上,修課最高學分數比照所屬學制	早世学刀員^母炮員除上硃时数		

- 1 延修生學分費之計算:依選修課程所屬之學制收費,選修大學部課程每時數1,590元、研究所課程每時數3,670元。
- 2 延修生於註冊時統一收取平安保險費。另.大學部依教務處學生選課需知規定至少須修習一門課程、研究所需繳交學雜費基數費3,670元.有 修學分者按所選修課程於加退選後補繳學分費.研究所繳交之學雜費基數費可扣抵學分費。
- 3 大學部於繳滿4年全額學雜費後·第五、六年修課於九時數以下者(含九時數)·依其修課時數及課程所屬學制之收費標準收費;在十時數以上者(含十時數)依該系標準收取全額學雜費。
- 4 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生若未能於第五年畢業者·第六年比照一般研究所二年級收費標準收費(即需繳交全額學雜費)·第七年比照延長修業年限收費標準。

### 肆、休退學退費標準:依教育部95/5/台高字第0950057997B號函辦理·時程詳見學校行事曆。

退費項目/休退學時間	學費	雜費	其他費用	備 註
註冊日(含)前休學者	免繳費	免繳費	免繳費	
註冊後開學前者	退2/3	全 退	全 退	辦理休、退學者·請於10天內辦妥退費程序·並
上課未達學期1/3者	退2/3	退2/3	-	將學費退費單及本人存摺影本繳至系所助理處・以
上課逾學期1/3者	退1/3	退1/3	退1/3	利儘快退費,若無辦理者視同放棄退費之權利。
上課逾學期2/3者	不退	不退	不退	

備註:依新生入學獎學金辦法:辦理休退轉學者·需繳回當學期已領取之獎學金、助學金(國立大學補助)、第一志願獎學金 ·待復學註冊後·得恢復受獎資格。